

2024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主要职能是：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容管理、数字化城管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2.组织编制园林绿化、城市容貌、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容管理、数字化城管、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专业规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3.拟订城市维护费（不含道路部分）和专项经费年度计划及资金划拨计划，并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4.负责城市容貌、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政公园、绿道及道路绿化（不含高速公路及林地绿化）养护的行业管理。指导协调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及提升行动。5.组织编制户外广告设施（不含公交候车亭）设置专项规划，负责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综合协调和监督指导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管理工作。6.负责城市容貌、环境卫生、城市照明、户外广告设施、市政公园、绿道及道路绿化养护行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并承担监管责任。7.负责所属城市照明设施的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所属公园和道路绿化的建设和管理。8.负责全区数字化城管工作。9.综合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组织业务培训及考核，组织开展全区性专项执

法工作，牵头协调跨街道、重大、复杂案件的查处。10.贯彻执行上级有关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11.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共1家基层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内设综合科、市容环卫科、景观园林科、执法监督科，共4个科室；下设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三、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

本部门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持续提升垃圾分类工作实效。一是进一步完善垃圾分类投放收运处理体系，推进垃圾分类设施规范化建设、管理工作，持续提升居民垃圾分类投放体验感，完善垃圾分类环卫一体化体系，推动末端集约式绿色发展中心建设，高效处置分类后的生活垃圾。二是推动场所垃圾分类宣传全覆盖，继续加强入户宣传和体验馆集中宣传，做好督导引导，壮大新区宣教力量，对重点场所坚持检查和宣传相结合，加强现场管理，培养居民垃圾分类好习惯。三是深化垃圾分类融入基层治理，由社区党委书记亲自抓社区垃圾分类工作，引导辖区居民、物业、企业、志愿者等主体共同参与垃圾分类治

理工作，实现垃圾分类工作共建共治共享。四是依托《深圳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强化执法，坚持市区联动部门联动，常态开展垃圾分类执法检查，提升垃圾分类全覆盖的深度和广度。五是继续推进垃圾分类产业化，推广厨余垃圾、绿化垃圾等生活垃圾变废为宝做法，持续完善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链条，推动垃圾分类产业化发展。

2. 以精耕细作打造宜居宜游的“最洁净城区”。一是全面推动城市管理模式改革。深入贯彻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推进环卫事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计划，紧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相关工作要求及部署，加快推动“城市管家”全域推广、街区制全面落实及美丽街区发展促进会相关工作，推进新一轮环卫改革创新，着力推动环卫事业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转型升级，为全市探索“美丽街区发展促进会”社会端参与城市管理工作的大鹏路径，积累成熟经验并向全市推广实施。二是坚持向管理要效益指导思想。紧扣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考核“指挥棒”，坚持体制机制建设，全面发挥城市管理工作联席会议机构统筹兼顾、协调联动作用，注重“条块结合、条条用力”，强化区-街道-社区上下协作，加强行业主管单位监管指导，压实环卫企业履职尽责，完善监管考核闭环机制，通过管理出效益。三是持续推动环卫设施转型升级。深入开展“厕所革命”，加快新区公厕建造及升级改造工作，强化公厕管理运营，用好“大鹏半岛生态文明建设公益基金”激励机制；全面升级改造转运站，全力推进

新区环卫设施升级，全面完成新区转运站提升改造工程；全力推进环卫作业智能化、机械化，持续强化环卫智能系统平台监管，升级智能化环卫设备，提高无人智能清扫作业水平。四是开展市容环境整治提升。聚焦重点区域、重点路段和重要节点，建立健全长效整治机制，集中整治建筑外立面及附属设施破损、城市家具破损变形、道路及附属设施破损变形、广告店招破损褪色等市政基础设施，全面提升新区市容环境品质。五是推进绿色发展中心建设。为了解决新区日益增长的厨余垃圾处理问题，拟建设一座以厨余垃圾处理为主，协同收运、处理绿化垃圾、大件垃圾、可回收垃圾等，集科普教育、垃圾分类处理利用于一体的园区。下一步，进一步完善用地选址论证、项目建议书编制、交通影响评价、安全风险评价等工作，做好申报立项准备。

3. 以一流品质打造独具魅力的公园城市。一是奋力推进“深圳市公园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暨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建设，加快推进官湖-下沙公园群、坝光公园群建设，根据行动计划制定相关规划及项目库。二是践行“公园城市”建设新理念，全面推动“山海连城三年行动”落地，加快推动新区滨海骑行道建设工作，持续推进高品质郊野径建设，依托新区山海城相依、半城半绿的生态格局，完善新区通山达海远足郊野径及绿道慢行网络体系建设。三是高质量推进大鹏半岛星空公园建设。锚定大鹏新区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度假区定位，精心策划星空主题活动，建设星空科普园，打造一个集暗夜保护、星空科普、休闲娱乐等功

能于一体的星空旅游地标，不断丰富星空公园内涵，高质量推动暗夜经济品牌建设。

4. 以规范管理打造服务民生的“法治城管”。指导、督促各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队全力落实“队伍建设、环指测评、执法考核、专项执法、养犬管理”五项举措，根据新区相关管理办法，持续推进摊贩经营场所划定及管理便民工作，加强辖区市容秩序管控，提升新区城市管理执法精细化水平，给市民营造和谐文明美好的市容环境。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算收入9354.9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1180.9万元、增长14.4%。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9354.9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1180.9万元、增长14.4%。

预算收支增加的主要原因：1.新增3名在编人员，相应的增加了人员经费；2.根据工作发展的需要，新增龙岐湾公园群规划研究课题费用、星空公园专项规划课题费用，相应增加财政预算拨款收支；3.根据工作发展的需要，新增厨余垃圾小型化收运处理服务项目及监管服务费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算支出

9354.9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505.69 万元、公用经费 95.6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1 万元、项目支出 7746.5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505.69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95.61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1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7746.5 万元，具体包括：

1. 综合管理事务 684.33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144.31 万元，用于档案管理、安全管控、固定资产清查等工作；党建经费 3 万元，用于开展党务工作；一般性支出 11.69 万元，用于培训等工作；预算准备金 200 万元，用于预留部门机动经费、以满足因临时增加工作确需安排的资金需求；编外人员管理经费 324.58 万元，用于劳务派遣人员费；公务接待费 0.75 万元，用于接待来我单位交流学习、考察等发生的接待费用。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3.67 万元，减幅 0.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设备购置等费用。

2. 城市管理事务 6,962.17 万元，主要用于市容环境卫生整治 151.78 万元，用于环卫监督检查、环卫精细化管理、户外广告巡检服务等工作；园林绿化管理经费 710.78 万元，用于自然资源资产核算数据采集、花展、郊野径建设等工作；

课题费 151.27 万元，用于开展国土绿化规划前期工作；城管执法工作专项经费 117.22 万元，用于养犬管理、普法宣传等工作；市政管理 3073.72 万元，用于辖区公园管养、数字城管信息采集、城市照明管理等工作；垃圾分类管理 2220.92 万元，用于餐厨垃圾收运处理、废旧家具及绿化垃圾收运处理、玻金塑纸和有害垃圾收运处理、垃圾分类宣传咨询指导及监管服务等工作；市政建设项目经费 531.48 万元，用于坪葵路-金岭路路口绿化景观提升、星空公园建设等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808.17 万元，增幅 13.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龙崎湾公园群规划研究课题、星空公园专项规划课题及厨余垃圾小型化收运处理服务项目。

3. 政府投资项目 100 万元，主要用于大鹏新区中山路等 9 座垃圾转运站提升工程项目。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增幅 100%，主要原因是需支付大鹏新区中山路等 9 座垃圾转运站提升工程项目 2024 年项目进度款。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部门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3020.21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 万元、服务类项目 3020.21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10.75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1.94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2023年以前，我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暂按0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从预算准备金调剂安排。2024年起，按照市财政和外事部门《关于优化深圳市本级因公出国经费审核程序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事部门出国计划初审情况在年初预算编制。

2. 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0.75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0.04万元，主要是为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接待来我单位交流学习、考察等发生的接待费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1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没有新购置车辆的需求；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1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2.15万元，主要是用于我单位3辆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范围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共1家基层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新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年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7746.5万元，设置并编报3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综合管理事务	684.33	1.通过开展党建经费项目，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增强党支部建设质量。 2.通过开展公务接待费、一般性支出，保障日常工作的开展。 3.通过开展综合管理工作经费项目，建立健全单位各项管理制度，提高综合管理水平。
城市管理事务	6962.17	1.通过开展城管执法工作专项经费项目，按规定开展领养、宣传教育、流浪犬抓捕行动、无害化处理等工

		<p>作，实现主干道、商业街区无流浪犬，全市禁养烈性犬。</p> <p>2.通过开展课题费项目,打通制约当前绿化迁移场地不足的瓶颈，保障重大项目的绿化迁移场地供给。</p> <p>3.通过开展垃圾分类管理、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提升新区垃圾分类覆盖率，提升新区环境质量。</p> <p>4.通过开展市政管理项目,提高项目建设管理水平和园林绿化管养水平。</p> <p>6.通过开展市政建设项目,丰富西涌社区暗夜活动，推进西涌社区暗夜经济的发展。</p> <p>7.通过开展园林绿化管理经费项目,持续提升新区城市环境品质，保护绿色生态环境，为新区打造美丽大鹏公园城市奠定基础，切实提升市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p>
政府投资项目	100	<p>完成大鹏新区中山路等9座垃圾转运站提升工程施工工作，有效提升转运站环境，提高环卫测评分数，实现环卫工人对改造结果的满意度达到80%。</p>

备注：涉密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5.81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12.19万元，减少15.6%。主要是贯

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0 月，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0 万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后取整列示，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9354.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4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154.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4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154.9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8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2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29
		卫生健康支出	45.3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31
		行政单位医疗	45.31
		城乡社区支出	8734.36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67.22
		行政运行	987.8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8.0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1.27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7.14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7.1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

		城市建设支出	200
		住房保障支出	395.74
		住房改革支出	395.74
		住房公积金	128.19
		购房补贴	267.55
本年收入合计	9354.9	本年支出合计	9354.9
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收 入 总 计	9354.9	支 出 总 计	9354.9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 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9354.9	9154.9	1608.4	7446.5		100	200	200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9354.9	9154.9	1608.4	7446.5		100	200	2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0.00	9354.9	1608.4	7746.5				3020.21	2895.21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9354.9	1608.4	7746.5				3020.21	2895.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49	179.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49	179.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8	7.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15.72	115.72							

		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29	56.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31	45.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31	45.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31	45.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734.36	987.86	7746.5				3020.21	2895.2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67.22	987.86	879.36						
	2120101	行政运行	987.86	987.8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8.09		728.0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1.27		151.2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		1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		1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7.14		6567.14				3020.21	2895.2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7.14		6567.14				3020.21	2895.2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		2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5.74	395.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5.74	395.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19	128.19							
	2210203	购房补贴	267.55	267.55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9354.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4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154.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4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154.9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8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2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29
		卫生健康支出	45.3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31
		行政单位医疗	45.31
		城乡社区支出	8734.36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67.22
		行政运行	987.8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8.0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1.27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7.14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7.1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

		城市建设支出	200
		住房保障支出	395.74
		住房改革支出	395.74
		住房公积金	128.19
		购房补贴	267.55
本年收入合计	9354.9	本年支出合计	9354.9
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收入总计	9354.9	支出总计	9354.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 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 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9154.9	1608.4	7546.5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9154.9	1608.4	754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49	179.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49	179.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8	7.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2	115.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29	56.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31	45.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31	45.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31	45.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34.36	987.86	754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67.22	987.86	879.36
	2120101	行政运行	987.86	987.8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8.09		728.0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1.27		151.2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		1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		1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7.14		6567.1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67.14		6567.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5.74	395.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5.74	395.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19	128.19	
	2210203	购房补贴	267.55	267.55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 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 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9154.9	1608.4	7546.5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9154.9	1608.4	754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5.69	1505.69	
	30101	基本工资	369.26	369.26	
	30102	津贴补贴	587.55	587.55	
	30103	奖金	95.42	95.42	
	30107	绩效工资	70.25	70.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115.72	115.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29	56.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45.31	45.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2	1.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8.19	128.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07	36.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42.11	95.61	7446.5
	30201	办公费	27.42	27.42	
	30202	印刷费	1.5	1.5	
	30207	邮电费	6	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4	0.24	
	30211	差旅费	4.99		4.99
	30213	维修（护）费	1		1
	30216	培训费	4.66	2.66	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5		0.75
	30226	劳务费	327.28		327.28
	30227	委托业务费	7079.82		7079.82
	30228	工会经费	52.45	25.79	26.66
	30229	福利费	3	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	16	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	3	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	7.1	
	30302	退休费	7.1	7.1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00		1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100		100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2023年	12.94						0.79			12.15						12.15		
	2024年	10.75						0.75			10						10		
	增减变化金额	-2.19						-0.04			-2.15						-2.15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0		200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200		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		2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		2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		200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 功能科目编列至 “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 功能科目编列至 “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0.00	0.00	0.00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 级）			0.00	0.00	0.00

表 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经费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公用经费支出等。	1608.4	1608.4	0	
	综合管理事务	该项目用于综合管理事务，主要包括预算准备金、一般性支出、党建经费、公务接待费、办公设备购置、编外人员管理经费、综合管理工作经费等。	684.33	684.33	0	
	城市管理事务	该项目用于城市管理事务，主要包括园林绿化管理经费、课题费、市容环境卫生整治、市政管理、垃圾分类管理、市政建设项目经费、城管执法工作专项经费等。	6962.17	6962.17	0	
	政府投资项目	项目用于政府投资项目支出，主要包括雷公山林改造工程、大鹏新区中山路等 9 座垃圾转运站提升工程项目等。	100	100	0	
	金额合计		9354.9	9354.9	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开展综合管理工作，完成档案管理、法律咨询、绩效自评、固定资产管理、安全管控等工作，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2：开展城市管理事务，完成课题研究、垃圾分类管理、市政管理、城管执法工作专项经费、园林绿化管理、环境卫生整治，保证城市管理工作正常运行。 目标 3：开展雷公山林改造工程、大鹏新区中山路等 9 座垃圾转运站提升工程项目，确保政府投资项目按计划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档案数量	≥3000 份
			园林类活动数量	≥3 场
			无害化处理犬只数量	≥500 只
			开展党建活动次数	≥2 次
			星空公园艺术作品完成数量	≥3 个
			海岸线垃圾专项无人机巡查次数	≥5 个
			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次数	≥5 次
			出具课题成果数量	≥2 个
		质量指标	档案归档率	≥90%
			公园管养考核合格率	≥85%
			第三方环卫监督检查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园林类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90%
			党建活动参与率	≥80%
		时效指标	路灯巡查频率	≥8 次/月
			环境卫生工作完成及时率	≥1 次/月
			垃圾收运处理期限	1 年
			课题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党建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园林绿化管理经费成本	≤1574 万元	
		城管执法工作专项经费成本	≤122.22 万元	
		厨余垃圾处理综合单价(处理规模不足 20t/d)	580 元/吨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绿化迁移场地供给	显著
			公园品质提升度	显著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行	显著
			提高养犬规范性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地面环境质量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